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 1 概述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以下简称“西咸新区分公司”）成立于2022年3月21日，是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隆基绿能”）控制的全资子公司。隆基绿能现为全球最大的单晶硅光伏产品制造商，现拥有105GW单晶硅棒切片产能、37GW单晶电池产能和60GW组件产能，已建立了以西安为基地的硅材料研发中心和以泰州为中心的电池研究中心、组件研究中心，与新南威尔士大学、中山大学、浙江大学等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

为了将单晶硅片的光转换效率由22.5%提升至25%（甚至28%）以上，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拟在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原点大道以南，泾干三街以北，原点西一路以西，原点西二路以东（即泾河新城隆基乐叶光伏科技（西咸新区）有限公司厂区内）实施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本项目每条研发线均为单独研发线，空分站等辅助工程和给排水、供电等公用工程均依托隆基乐叶光伏科技（西咸新区）有限公司15GW高效单晶电池项目工程（陕西咸审服准[2021]85号）。

本项目主要建设高端太阳能电池及关联技术的试验和中试线，涉密，中试周期3年，项目总投资80692.9万元。

建设单位确定评价单位之后于2022年4月14日在三秦都市报官网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脱密版）形成后，在2022年5月23日-2022年6月6日期间，通过采用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现场张贴三种方式进行了第二次公示；项目在报批之前，将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一并在三秦都市报官网网站进行网上公示。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1.1 公开内容

环评委托7日内，于2022年4月14日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一）

建设项目概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 **2.1.2 公开日期**

建设单位与 2022 年 4 月 8 日委托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报告书的编制。项目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日期及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首次网络公示在三秦都市报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时日为 10 个工作日，网站链接：[https://www.sanqin.com/2022-04/14/content\\_9549009.html](https://www.sanqin.com/2022-04/14/content_9549009.html)，公示照片见下图。

#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告

2022-04-14 08:45:17

分享到：

##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1. 项目名称：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
2. 建设规模：1200MW/a
3. 建设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北流村、南流村，原点大道以南，泾干三街以北，原点西一路以西，原点西二路以东
4. 主要建设内容概要

拟在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隆基光伏科技（西咸新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功能分为：洁净生产区、辅助动力区、辅助办公区。采用激光切割机、制绒清洗机、PECVD、PVD、丝网印刷机等设备进行新型高效电池中试与研究开发，新型高效电池预计产能1200MW，配套建设辅助工程（动力站、特气站、酸库及碱库等）、公用工程（给水、排水、供热及供电）及环保工程（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噪声治理、固废治理及风险防范）等。

##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法定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泾干二街215号  
 联系人：唐工  
 联系电话（传真）：18992029229

## 三、环评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丈八一路旺都D座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29-68661247  
 电子邮箱：sxzs369@163.com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按照本文下方链接格式要求填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参与内容）。

##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 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建设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与产业政策相容性的分析，开展环境现状调查，并对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最终给出环境可行性的评价结论。

##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对于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的看法；对目前区域范围内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的认识；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及营运过程中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对本次公众调查工作的建议。

##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1. 电话联系环评单位、发传真或发电子邮件；
2. 电话联系建设单位、发传真。

## 八、本公示有效期为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2022年4月14日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docx](#)

## 微视频



科普微视频 | 近日多项目 3 套需求快得紧

科普微视频 | 碳排放究竟怎么算 带你了解碳中和

科普微视频 | 4月8日起全国 铁路调图！

## 专题策划



- 热点排行**
- 宝泉子校举行中考誓师大会
  - 太白县黄柏镇镇40万元开展“有礼之县”
  - 咸阳市市场监管局开展“守底线 查隐患 保安全”
  - 富平县举行金融知识大讲堂
  - 西安市临潼区部分街道实行4天临时性封路
  - 上海昨日新增本土确诊病例12634例 本土无重症
  - 生物多样性大会开幕 “绿色丝路” 志愿服务
  - 郑州市开展机动车违停专项整治
  - 生态环境部启动今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 郑州市总投资3.27亿元启动5个重大项目集中开工

## 首次公示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评价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3.1.1 公示内容

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一）建设项目概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 3.1.2 公示时限

（1）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脱密版）全文网站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2）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脱密版）在《三秦都市报》进行了两次公示，两次公示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

（3）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 10 个工作日内在永乐镇社区、邵村、北流村、皮马村、双赵村、石羊农科饲料公司进行了张贴公示。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在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同步进行了网站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示，其中报纸公示在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两次，公示日期及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我公司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脱密版）完成后在三秦都市报官网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公示网址为 [https://www.sanqin.com/2022-05/23/content\\_9617434.html](https://www.sanqin.com/2022-05/23/content_9617434.html)，公示截图见下图。

#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告

2022-05-23 08:40:23

分享到：

受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委托，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担了《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工作，目前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相关规定，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

### （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在文本下方链接获取《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若需要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与建设单位或者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单位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 1.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渭新城泾干镇泾干二街215号  
联系人：董工  
联系电话：18992029229

#### 2.环评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文兴一路旺都D座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29-68661247  
电子邮箱：sixs369@163.com

###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本次信息公示重点征求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提出意见。

### （三）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按照本文下方链接格式要求填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参与内容）。

#### 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ES2gdBeF4Exm5F2Yo7T\_g?pwd=45tq

提取码:45tq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①填写公众意见表：

②可以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单位提交书面意见，对本建设项目的有关环保方面的问题提出自己的意见和见解，并留下自己的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对您关心的问题和建议做出解释和说明。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意见和建议的有效时间为：本次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2022年5月23日

（编辑：杨雷）

### 短视频



孩子报班 | 天气变化，注意及时增减衣物

孩子报班 | 高温持续外出注意防晒补水

孩子报班 | 个人养老金每年缴纳上限为12000元

### 专题策划



专题 | 联播 | 网络公益行动 陕西2022(05)20公...

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

陕西振兴有我

### 热点排行

- 西安市市场监管局启动消费者权益保护主题教育活动...
- 凤翔区：“社区工厂”让群众在家门口实现致富...
- 礼泉县市场监管局开展手机微信支付扫码4名无障...
- 礼泉县公安局接处警队4名网上巡警
- 公告
- 渭南华山国际度假区11大调整
- 蓝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打造“5+N”志愿...
- 工信部中促行并国内通信运营商支持企业发展
- 汉中城区：让老人办无忧 暖心之举史洪伟
- 彬州：文明家庭评选 志愿服务在行动



友情链接：中国日报网 人民网 中新网 中国日报 央视网 中国广播网 中国经济网 中国新闻网 中国新闻网 央视网 环球网 群众新闻网 中国网 陕西网 西安新闻网 西安网 陕西6频道 陕西网 中国网 新华网陕西频道 人民网陕西频道 大东南 新丝路网 凤凰陕西 凤凰网 新丝路 农业财经网 陕西网 西部人才网

## 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 中国共产党陕西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胜利闭幕

## 选举产生我省出席党的二十大代表 党中央提名的代表候选人孙春兰同志当选

## 选举产生新一届陕西省委员会和陕西省纪律检查委员会

## 通过关于十三届省委报告的决议、关于十三届省纪委工作报告的决议

### 刘国中主持大会并讲话

# 中国共产党陕西省第十四届委员会

### 【项目环评】咸阳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咸阳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项目位于...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中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期限: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0日...

### 【项目环评】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项目位于...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中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期限: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0日...

### 【项目环评】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项目位于...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中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期限: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0日...

### 【项目环评】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项目位于...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中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期限: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0日...

### 【项目环评】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项目位于...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中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期限: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0日...

### 【项目环评】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项目位于...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中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期限: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0日...

### 【项目环评】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项目位于...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中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期限: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0日...

### 【项目环评】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项目位于...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中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期限: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0日...

### 【项目环评】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项目位于...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中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期限: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0日...

### 【项目环评】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咸阳市渭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5.6万吨专用轮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项目位于...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中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期限: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0日...

### 3.2.3 张贴

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2022年5月23日在项目周边区域张贴公告,张贴时日为10个工作日,张贴公示见下图。

## 第二次报纸公示

三秦都市报《三秦资讯》栏目



	
<p>永乐镇永乐社区</p>	<p>北流村</p>
	
<p>皮马村</p>	<p>邵村</p>
	
<p>双赵村</p>	<p>石羊农科饲料公司</p>

### 张贴公示照片

###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脱密版）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

途径如下：

(1) 报告书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ES2gdBeF4Exm5F2Yo7T\\_g?pwd=45tq](https://pan.baidu.com/s/1cES2gdBeF4Exm5F2Yo7T_g?pwd=45tq) (提取码:45tq)

(2) 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以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建设单位)或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环评单位)联系。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但我单位会加强对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合理处置危险废物，减少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5.1.1 公开内容

本次公示内容包括《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脱密版)和《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 5.1.1 公开日期

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8 日进行了报批前公示，公示日期及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5.2 公开方式

### 5.2.1 网络

我公司项目环评报批前在三秦都市报官网网站上对《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脱密版）和《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8 日，公示网址为 [https://www.sanqin.com/2022-06/08/content\\_9644575.html](https://www.sanqin.com/2022-06/08/content_9644575.html)，公示截图见下图。

#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报批前公示

2022-06-08 16:54:03

分享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中第二十条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现对《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报批前公示，链接如下：

报告书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cDcH3omv7mo5UudeuhKBDA?pwd=0ebc>

提取码：0ebc

公众参与说明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DcH3omv7mo5UudeuhKBDA?pwd=0ebc>

提取码：0ebc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2022年6月8日

（编辑：杨丽）



## 微视频

更多>



桃子播报 | "爱心送考" 赶快报名吧!

桃子播报 | 高考注意事项  
看进来



桃子播报 | 天气变化，注  
意适时增添衣物



桃子播报 | 高温持续外出  
注意防晒补水



## 专题策划

更多>



走进县城看发展

【网络中国节·端午】情满  
端午 粽叶飘香



## 报批前公示

## 6 其他

本公司设置了查阅室，《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脱密版）、公众意见表及相关信息原始资料均已存档备查。

## 7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隆基股份中央研究院一期中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承担责任。

承诺单位：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6月13日